

#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

## 融资租赁事项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交易简要内容: 公司拟在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通恒信”)申请金额人民币叁亿元整(¥300,000,000)、期限6个月的融资租赁业务。

● 海通恒信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,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●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,此项交易自双方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,拟采用融资租赁方式筹资。以公司精品特钢大、小棒材生产线的生产及配套设备作为融资标的物,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在海通恒信申请金额人民币叁亿元整(¥300,000,000)、期限6个月的融资租赁业务。

上述融资租赁事项已经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# 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甲方(出租人):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300号名人商业大厦10楼

法定代表人：任澎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700000.0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租赁业务；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；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；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；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。
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海通恒信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的关系。

### 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名称：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精品特钢大、小棒材生产线的部分生产及配套设备；

2、类别：固定资产

3、权属：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（资产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）

4、所在地：青海省西宁市柴达木西路 52 号

5、资产价值：303,474,171.56 元

6、资产情况：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精品特钢大、小棒材生产线的部分生产及配套设备共计 13 项，本公司对 13 项设备享有占有、使用、收益权利。在公司付清租金等款项后，上述 13 项设备由公司按协议价格购回所有权。

### 四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租赁物：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精品特钢大、小棒材生产线的部分生产及配套设备（13 项）；

2、融资金额：30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3、租赁方式：采取售后回租方式，即公司将上述租赁物件转让给海通恒信租赁，同时再与海通恒信就该物件签订租赁合同，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向海通恒信分期支付租金。

- 4、租赁期限：6 个月。
- 5、租金及其支付：按季度支付合同约定的本金及利息。
- 6、年租赁利率：商业年利率 3.58%。
- 7、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：保证金 900 万元，手续费及预付保险费 618 万元。
- 8、起租日：以海通恒信实际放款日为准。
- 9、此项交易自双方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。

#### **五、本次融资租赁目的和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**

本次融资租赁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，缓解资金压力。该项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利益，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。
- 2、融资租赁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8 日